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電學院智慧鐵道碩士學位學程

## 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第一條 為提升研究生英語能力，加強就業競爭力，依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日間部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訂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電學院智慧鐵道碩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位學程)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第二條 本學位學程碩士班研究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符合下列項目規定之一者，即通過英語能力畢業門檻：
- (一) 通過本校舉辦之英語能力畢業門檻鑑定考試，成績為A級分或B級分以上。
  - (二) 通過國際或國內權威機構辦理之英語測驗成績達CEFR B1程度(如附件一)。
  - (三) 其他國際或國內權威機構辦理之英語測驗，需檢具針對該款測驗參照 CEFR 經由語言測驗專家認證之完整研究報告，且該款測驗成績可對照至 CEFR B1 程度，並經應用英文系審核通過。
  - (四) 研究生參加各項英文檢定、測驗通過者，有效期限為入學前三年內(8月1日起算)。
- 第三條 本學位學程碩士班研究生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者，視為通過英語能力畢業門檻：
- (一) 英語系國家之外籍生。
  - (二) 曾在英語系國家受國中以上正式教育三年以上者。
  - (三) 非英語系國家之外籍生、僑生等，可證明其正式教育以英文為主要語言者。
- 第四條 研究生參加過至少一次本要點第二條所列任一款英語能力檢定，但無法通過標準者，得以通過「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日間部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附件二所列日語、法語、德語檢核標準之一，替代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境外生應排除其國籍之官方語言。
- 第五條 本學位學程研究生如未能通過第二條所列之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及未符合第三、四條者，可選擇下列其中一項之補救措施，通過後視同達到英文能力門檻。

- (一) 參加國際研討會並以英文發表論文，經提供大會議程、大會會場照片、現場報告照片（照片中含報告人、主持人、聽眾）及指導教授出具口頭報告證明者。
- (二) 修習本學位學程開設之研究所英語授課專業選修課程 2 門以上，且成績皆達 80 分以上。

第六條 研究生符合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標準者，應檢具成績單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一份，於規定之期限內向本學位學程申請初審。本學位學程將彙整通過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學生名單及其成績單等相關證明，於該學期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前，送教務處複審並登錄。

第七條 持「身心障礙手冊」或「大專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研究生經本校相關單位審查評估其個別特殊情況，得免適用本要點。

第八條 學生所繳驗之英文能力檢測成績單或證書正本，如有假借、偽造、變造等情事，經查證屬實即取消其畢業資格，並需自負法律責任。

第九條 本要點經院長召集相關主管討論通過後，經教務處核備並提教務會議備查後公告之。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日間部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通過標準與 CEFR 參考指標一覽表

110 年 5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討論

英檢類別 適用學 年度之學生	TOEIC	GEPT	Cambridge Main Suite	BULATS、 Linguaskill Business & General (註 <sup>2</sup> )	TOEFL iBT	IELTS	校內英語 畢業門檻 檢定考	CEFR 語言能 力參考 指標
108 學年度起入學 之研究所碩、博士 班研究生(註 <sup>1</sup> )	550 分 以上	中級初試 以上及格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pass with merit, 153-159)	BULATS 標準/電腦測驗 40-59 分  Linguaskill Business & General 140-159 分	53 分 以上	4.5 以上	B 級分以 上	B1 (註 <sup>3</sup> )

註<sup>1</sup>：應用英文系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標準另訂。

註<sup>2</sup>：依據 108 年 9 月 23 日劍 108 字第 10030 號函配合修正 BULATS 考試名稱為「Linguaskill Business 劍橋大學領思職場英語檢測」，並依劍 108 字第 10031 號函增列「Linguaskill General 劍橋大學領思實用英語檢測」考試型態。

註<sup>3</sup>：若學生應試之英檢成績未列於本表 CEFR 檢測類別時，須經應用英文系審議通過後方可認證。

